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7-10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取得环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城热电”）收到河北省环境保护厅（以下简称“河北省环保厅”）下发的《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冀环评[2017]378号），该批复同意满城热电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

该批复取得后，满城热电将全力以赴加快建设与调试的速度，力争尽快具备投产条件。项目投产后，将为公司整体业务的增长打下基础，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带来积极影响。公司将督促满城热电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和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

附件：

《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冀环评[2017]378号）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